

貴州省農村合作委員會

會務週刊

第十七期 中華民國廿六年十一月一日出版



專論

貴陽縣合作社由本會直接指導

獨石

本會決定直接指導貴陽縣合作社工作，已將原來辦事處取銷，此種辦法，爲本會加強負責合作社工作人員的工作效能，同時，使貴陽合作社工作上有更新的開展，尤以業務方面爲重，茲縷述之如左：

合作社應辦理業務，是合作社爭取合作運動的正面工作，這工作的成就愈多，牠的社會地位便愈益堅固，反之，這工作如長期不進，則所謂合作運動，在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中的地位，便必然難達，而對於三民主義的國防經濟將無力實現。

固然，我們不否認合作社開始業務有種種困難和阻礙，但是亦有許多簡單易行的條件，可以優先做到，却不能因困難與阻礙，亦並棄置不問。

所謂困難和阻礙，無非社員的資金缺乏，辦事不得適當人選，及社員羣衆，對合作社本

身的利益，不能充分明瞭，但是凡此種種現象，並不是固定的不移的困難與勢難克服的阻礙，而是隨合作社幹部同志努力的成份而轉移的，假如合作幹部同志，對工作多努力一分，則上述的困難阻礙也就減少一分；反之，幹部工作同志，對工作怠慢一分，則上述的困難與阻礙也就增長一分了。

因此，各合作社的幹部指導同志對於社務業務各方面，必須經常注意其簡單易行的事務，盡力做到，如此，合作運動的困難與阻礙自必隨日減少，茲舉關於業務方面簡單易行者數點舉例如下：

一、採集各縣各地方的特產報告（生產數量及銷路何在）並隨時注意探求如何以合作社方式經營之，以求便利合作社業務經營。

二、注意各社員借款用途的確實統計，並隨時察看是否與借款時所填業務計劃表相同，由此種察看所得，指示該合作社決定經營一種確實的業務。

三、指導員下鄉參加合作社開會時，應多方注意，引起社員談論有關各種生產業務的問題，再從而鼓勵他們，指導員尤應與單位合作

社負責人個別談話，多啟發他們對於生產業務與合作勞動的思想

四、凡合作社有正式業務，或門市交易，其店面必須整理清潔，物價要比較當地最低價格還低，而貨品的質量要不差。

五、如有特產批發的合作社，尤應利用廣告力量，以廣銷路。

六、負責經營有計劃的業務工作同志，更須事理通達，心氣和平，絕對戒除商人市儈的習氣。

總之，合委會決定直接指導貴陽縣合作社工作，其意義為爭取合作社正面工作的新開展，希望全體合作同志分別把握這要點，為這勝利的前途而努力。

法 規

非常時期合作社假登記及假登記合作社貸款辦法

一、凡經指導成立人民自動組織之合作社符合下列條件所在地合作主管機關得予以假登記

甲、與合作社法並無抵觸者

乙、依照登記須知辦理之「事前調查」

得分在六十分以下四十分以上者

丙、雖無奸民假借名義圖謀不軌情事經所屬保甲長證明者

二、合作社經假登記後由合作主管機關發給合作社暫用登記証其有效期間為一年

三、假登記期滿後經按照甄別合作社辦法考查成績優良得補齊手續申請登記其不合格者改組或解散之

四、假登記合作社得按照社員實際需要以社之信用向外借款其用途以用於直接生產者為限其數額以每社員十元每社五百元為限「例：四十九人之社得借至四百九十元五十一人之社只可借至五百元」

五、經營供給運銷等業務之合作社得以物品或產品向社外抵押現款不在前條限制之列

六、假登記合作社一律依照合作社章程準則之規定處理其社務毋庸另擬社章

七、假登記合作社申請登記只須備具呈請登記書一份所有章程創立會議錄社員名冊等件均免造送但呈請登記書附記欄內應加註發起人姓名以便調查

八、假登記合作社不得加入合作社聯合社並不得自行組織聯合社

九、合作主管機關辦理合作社假登記印發之暫用登記証沿用現行登記証（合表

三）程式証上加蓋「暫用」字樣並於文中「准予」下加蓋「假」字填發下加蓋「暫用」字樣餘酌改照例彙報

十、除本辦法別有規定外其他一切有關合作社之法令於假登記合作社均適用之

人 事

十月廿五日至卅日

一、桐梓縣辦事處代理主任指導員彭濟夷，任職以來，毫無成績，近復行為不檢，經查屬實，應即撤職，遺缺着由本會視察員陳世敬暫行兼代。

二、獨山縣辦事處主任指導員周維榮轉送羊別等社變更登記表漏蓋圖記者予申斥。

三、畢節縣辦事處主任指導員文楠濶轉呈查家岩等四社登記章表錯誤甚多，着予罰薪貳元。

四、玉屏縣辦事處主任指導員楊濤稔轉呈七盤縣社書放書表發生錯誤，着予罰薪五角。

五、普安縣辦事處指導員馮思俊，張應爵，張誠書呈送預社書表發生錯誤，

等十三縣，尤以平壩，涪潭，鎮寧，安順等四縣募徑之數較巨，足見該指導員等勸募有方，各合作社社員深明大義，應予傳令嘉獎，以資鼓勵，至尙未募竣各縣，仍仰加緊勸募，繳解來會，以便早日彙繳爲要。

此令。

中華民國廿六年十月卅日

委員長胡嘉詔

合作消息

鎮寧合作社社員五百人

歡送開赴前線殺敵將士

情緒異常熱烈!!!

十月廿四日第〇〇軍開赴前線殺敵，道經鎮寧，有徵合作社社員事先自動請求鎮寧辦事處，招集附近各社社員作歡送表示。該處以各社員愛國情殷當即召集石柱灣，黑石頭等附城之廿四社一律參加。屆時約到社員五百人，在辦事處之曠場中集合，首先由該處各員逐一演講，語多激勵奮勉。演講完竣後，即率領社員赴該縣西

八寨	三合	都勻	麻江	鎮遠	青溪	鑑山	施秉	平越	三穗	黃平	玉屏	遵義	涪潭	桐梓	仁懷	綏陽
一八	二二	二二	二〇	一四	三七	八	一一	一〇	二五	一五	二一	一六七	二〇	一六	一五	一三
											一九					
四四三	五九五	六八一	四九五	四八八	九七一	二八〇	二七六	二七八	六六七	三四七	五九四	五六三四	五四〇	四五三	四五二	四七八
										一九						
四四三	六〇二	六八一	五〇四	四八八	一〇二六	二八〇	二七六	二七八	七二六	三四七	五九四	五七〇八	五七九	五〇三	四五三	四七八
											三八〇					
八八六	一一〇四	一三六二	一〇〇八	九七六	二五七二	五六〇	五五二	五五六	一五二四	八〇八	一一八八	一一四二〇	一九九二	一〇〇六	一一〇六	九五六

(二)三合舊組織各社之借欸書表及合同，准予另案發還。
 (三)八寨區長李超然協助推行合作甚力，准據報呈請省府嘉獎。

第六區視察員蔣孔章

據呈第十九，廿號視察報告均悉。茲予提示如次：

照辦。

(一)各社抗繳慰勞捐，由區辦事處薪旅費內扣贖一節，准予照辦。
 (二)各視察員應務會務週刊一份，自屬必要。惟過去因無固定駐在地，故不使寄交。刻已於各視察區內指定一縣辦事處飭承按期檢寄收轉矣。至建議邊沿會務週刊之下，加印「某某期」字樣，可勿庸議，因各期百數係緊相聯續，仍便於翻查也。

第七區視察員苗之章

據呈第廿，廿一號視察報告均悉。茲予提示如次：

(一)各縣指導人員，指導各社辦理書表，如有錯誤，應嚴飭更正，並呈報本會，聽候核予開懲，該員不得直接處理。

(二)普安縣指導員所書製寫標語錯誤一節，事關學力，應飭該員多餘暇研閱書報，俾充學識。嗣後各指導員製寫各種標語，須由視察員或主任指導員加以審定，以免錯誤為要。

涇潭縣辦事處

本年十月十七日工作旬報表悉。查各辦理旱災救濟組貸工作期限，前經本會以農指字第三五八號訓令飭遵在案。該處應即切實遵照，加倍努力工作，以期如限完成，而赴事功，所請主任指導員免組預社一節，應勿庸議。

本週合作社貸款統計表 自廿六年十月三十日起 至廿六年十月三十日止

縣名	放款		社數		貨	
	本週增加	連前累計	本週	連前	本週	連前
貴陽		一〇七			五八、五七六	〇〇
遵義	三	七四	一	一〇八〇〇〇	三三、〇五八	〇〇
鎮甯		五四			二八、九一〇	〇〇
定番		二四			一三、九三〇	〇〇
安順		二六			一四、八四一	〇〇
平壩		三五			一五、七二八	〇〇
龍里		二五			九、四三四	〇〇
貴定		二一			七、三三五	〇〇
息烽	三	一七		九五〇〇〇	七、二八五	〇〇
青溪		一六			七、二八九	〇〇
羅甸		一			三五〇	〇〇
三穗		一四			六、三四四	〇〇
黃平		一四			五、二七七	〇〇
總計	六	四二八	二	二〇三〇〇〇	二〇八、三五七	〇〇

備考 貴陽餘額暫撥放 貸款餘額暫撥放

各縣辦事處呈會例行公文批示

其呈	關	息烽	平場	桐梓	水城	新潭	施秉	遵義	遵義	獨山	平越	南潭	南潭
來呈字號	來呈日期	事	由	摘	要	批	示						
息字15號	廿六年十月廿二日	轉呈彌陀寺六硬齋養龍溝三社處理借款報告放款清單借欺合同新核由	轉呈大壩寨社申請借款書表新核由	廿六年十月十九日章不合另造補送新核由	廿六年十月十九日呈報預社繼承債務申請書遵命連同登記書表呈送由	廿六年十月十八日探何德舉由	廿六年十月十九日祈核示由	廿六年十月十九日呈復落基墳等社借欺書表社員姓名不符各點新核由	廿六年十月十九日呈復刀靶水北村等社社員姓名錯誤各點新核由	廿六年十月二十日呈送色盧寨社業務計劃預算書新核由	廿六年十月廿六日呈送龍寶山印鑄業務計劃預算書請鑒核由	廿六年十月十六日呈送彭家寨文家寨水門坎涼村等四社業務計劃預算書新核由	廿六年十月十六日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水城	三種	獨山	貴陽	安順	玉屏	玉屏	平遠	鐘山	獨山	息烽	鎮寧	貴陽	貴陽	貴陽
字號	字號	業字5號	業字4號	中字15號	玉字7號	玉字3號	字7號	字號	字號	字號	字號	字號	字號	字號
廿六年十月廿六日	廿六年十月廿六日	廿六年十月廿一日	廿六年十月廿七日	廿六年十月廿二日	廿六年十月廿五日	廿六年十月廿五日	廿六年十月廿六日	廿六年十月二十日	廿六年十月廿一日	廿六年十月廿一日	廿六年十月廿一日	廿六年十月廿五日	廿六年十月廿五日	廿六年十月廿五日
債務申請書由	轉呈重上社申請借款書表業務計劃預算書新核由	呈送平寨社業務計劃預算書新核由	呈送蔡關後家社印鑄業務計劃預算書新核由	轉呈西甯寨社申請書表業務計劃預算書新核由	呈送丙溪大山兩盆河三社印鑄業務計劃預算書新核由	呈送內溪兩盆河二社借款書表新核由	呈送后二寨山寨二祖借欺書表新核由	呈送舊湖等五社印鑄紙祈新核由	呈送羅家寨社印鑄紙祈新核由	據山下硬寨養龍溝彌陀寺三社社員變更表	據呈復博羅灣社社員夏彭氏及蘇施氏之長子姓名前核補註	據呈白岩寨烏當大寨頭堡村四社章表請登記	據呈星山社社員變更表請登記	據呈小龍井信社章表請登記
准予備案	准予備案	准予備案	准予備案	准予備案	准予備案	准予備案	函送農行	函送農行	准予備案	准予變更登記	准予分別補註	准予登記証書另發	准予變更登記	准予登記証書另發

